



▲《鄮国长公主神道碑》局部。记录了鄮国长公主在第一任丈夫薛傲去世后的意愿：剃度出家，青灯古佛以度余生。然而却因朝廷下旨，公主不得不改嫁郑孝义。摄影一介

日前，热播剧《玫瑰的故事》迎来大结局后，又在京举行了创作座谈会。剧中刘亦菲饰演的角色黄亦玫敢爱敢恨，在经历了10年之久的婚姻带来的创伤后，并没有因为孩子舍弃自我，而是选择坦诚面对内心，果断离婚，勇敢冲出牢笼，为自己而活。

如今，婚姻在更多时候，代表的是一种生活方式。那么在古代，作为天家贵女、女性群体顶端的公主，她们可以离婚、再婚，并拥有自己择婿的自由吗？这三大问题，没法一言蔽之，邀你一起进场走入历史的既成剧本，看看公主们的婚姻故事。



▲唐代画中女子神态轻松俏皮，那是不被“三纲五常”“三从四德”所约束的女性才有的天真之态。

古代小工砌墙写“小作文”吐槽

在中国历史上，砖墙的身影无处不在——城墙、房屋、墓葬……凡是有人生活的地方，免不了需要大量的“搬砖人”。每天只能与冰冷的砖头做伴，连个能说话的人都没有，有时还要忍饥挨饿。砌着砌着墙，“搬砖人”们悲从中来，开始在砖头上写“小作文”……

1972年到1989年，考古人员在亳州城南、城西南和涡河以北的地区，抢救发掘了近二十座东汉墓葬，其中就有曹操一族的宗族墓，在这片墓葬群里，藏着一堆来自千年以前的“小作文”。其数目之多，话题之丰富，精神状态之多变，如同现代人在论坛“发帖”。

各部门注意，砖铭骂人了

在元宝坑1号墓里，光是刻着字的砖就有237块，大部分内容是墓主生平或吉祥话，只有一块石砖格外不同。这块砖上刻着：王复，汝使我作此大壁，径冤我，人不知也，但转汝属。仓天乃死，当搏！这块怨气冲天的石砖被称为“仓天乃死”砖，现藏于中国国家博物馆。“仓天乃死”这四个字是不是很眼熟？东汉末年黄巾起义，打出的旗号就是“苍天已死，黄天当立，岁在甲子，天下大吉”。

也是在曹操宗族墓中，出土了一块“岁不得睹”砖，上面有一首五言诗：“岁不得睹。人谓作壁乐，作壁正独苦。却来却行壁，反是怒皇天。壁长契。”除此之外，其他砖石上的“帖子”还涵盖了各种不同的主题，如：“牛头也曹君”“成壁但冤余”“吾本自平原百姓为张。”可以想见古代“搬砖”人的辛酸苦楚……

看我“随地大小刻”

古人对于在石上刻字的传统早已有之。汉墓中几乎随处都可见刻字，墓石上有刻字，记录着墓石的尺寸和编号，西汉楚襄王刘注还在上面写“卖惨小作文”；地砖上也有刻字，记录年份、墓主生平等信息；麻浩崖墓葬中甚至有刻在墓门楣上的行书“见干之世兄（祝）文天”。这些刻字一部分用于纪事纪人，一部分则是祈福的祷辞和吉祥话。

曹操宗族墓中出土了“会稽曹君”“会稽明府”等砖，记载墓主籍贯、官职、卒年等信息。其中许多砖铭字迹一致，应当出于同一人之手，且前后年份相差较大，可推测曹操宗族墓应当设有专制墓砖的工厂，由专人负责管理和刻写文字。

因此，曹氏宗族墓群中一些不由“刻字工”刻下的文字更显得弥足珍贵。它们大部分都是人们信手而刻，真实地记录了他们“搬砖”时的精神状态。从这些砖铭的字体来看，一些书写者显然是常常写字，笔法流畅。

心中牢骚付诸刻刀

在曹氏宗族墓群中，为什么会出现这么多“非主流”的砖铭，刻下它们的都是什么人？

家族显赫了，自然也要整一整形象工程。为了修建家族陵墓，曹氏一族征发了大量百姓和奴隶，令他们日夜劳作。其中不乏强征和冤案，因此“仓天乃死”砖中大骂“王复，汝使我作此大壁，径冤我”，还有无名氏“成壁但冤余”的呼号和“牛头也曹君”的骂语，以此来表达自己受人陷害的愤懑，控诉曹氏的专横与世道的不公。

在曹氏宗族墓群中，写下“王左死，奴复死，苛”的王左之妻和写下“仓天乃死”砖、“家夫忘之”砖、“成壁但冤余”砖的无名氏们，都是因获罪而沦为苦役犯的官奴婢。和平民百姓比起来，他们的文化水平更高，运用文字来表达个人感情的意识也更强烈，刻在砖石上的“小作文”，大部分都出自他们之手。

据国家人文历史

公主再婚无自主权

公主也有情场失意时。在唐宣宗以前，二嫁、三嫁公主不在少数。所以唐代画中女子神态轻松俏皮，那是不被“三纲五常”“三从四德”所约束的女性才会有有的天真之态。

而西汉以来，再婚几乎是长寿公主的标配，公主再婚的记录比比皆是，甚至三婚也不算稀奇。比如汉景帝之女平阳公主，甚至先后嫁了三回，另一位汉宣帝之女敬武公主，同样有三婚的记录。

汉时去古未远，无论是拥有尊贵地位的公主，还是下层妇女，人们对再婚的态度都习以为常。且在西汉前、中期，社会尚留有母系遗风，对于女性的尊崇，相较后世而言更高，汉代礼教虽在逐渐形成，但“三纲五常”“三从四德”等观念，尚未深入人心。远不足以影响人们在现实生活对婚姻的态度。

在这样的社会风气下，贵为汉文帝刘恒之母的薄太后，在被刘邦纳入后宫前，曾嫁给魏豹。汉景帝刘启第二任皇后王娡之母臧儿，初婚丈夫离世后，也另行改嫁。

不过，汉代公主的再婚对象，与初婚并无二致，要么，是皇权与功臣后代的联姻，要么，就是施恩外戚的奖励工具。显然，并不代表公主享有自主选择再婚对象的权利。

历史上自由择婿的公主凤毛麟角

若说自由择婿，历史上大概有那么一两个凤毛麟角，如湖阳长公主刘黄。不过，刘黄之所以特殊，一是光武帝刘秀敬爱长姐，二来，在刘氏一族起兵反抗王莽之初，原本三男三女的一大家子，只剩下大姐刘黄和小妹刘伯姬，刘秀将对其他兄妹的遗憾，全部弥补在了大姐身上。

除了刘黄，北魏宣武帝之女太原公主的再婚，姑且也能算作自己的选择。北魏的拓跋鲜卑为北方少数民族，尚且保留着母权遗风，受礼教影响较少，太原公主之事，也就不那么难于理解了。而北魏另一位陈留长公主的再婚之路，则一波三折，反映出婚姻观念相对开放时期，公主再婚情况的常态。史载，这位公主的初嫁对象是北魏外戚、宋王刘昶之子刘承绪。这位驸马“少而厄疾”，仪态不佳、跛脚佝偻，孝文帝将妹妹嫁给这般男子，可想而知是出于政治考量。或许因疾病，承绪早逝，公主寡居。孝文帝的第二任冯皇后遂为自己的弟弟冯凤求婚，对于这位外戚驸马候选，这家人的态度是“高祖许之。公主志

不愿，后欲强之婚”。然而公主的意见，却并未引起重视。为了反抗这次婚姻，太和二十三年（499年）春，“公主密与侍婢及家僮十余人，乘轻车，冒霖雨，赴悬瓠奉谒高祖，自陈本意，因言后与菩萨乱状。高祖闻而骇愕”。谁也无法确定，这究竟是公主出于对这桩婚事的抵触，还是因政治斗争，但她成功拒绝了这次的再婚对象，冯皇后也很快被废。宣武帝景明元年（501年），公主再嫁出身琅琊王氏的王肃，可惜成婚仅一年后，王肃病逝。陈留长公主再次寡居。这次短暂的婚姻，仍然出了状况。原来王肃在投奔北魏前，在江左已有妻儿，其妻谢氏，同样出身豪门。待到其妻携儿女投奔王肃时，王肃已成驸马。这般境况，实在令人唏嘘。王肃去世一年后，公主再婚之事再次提上议程。

出身清河张氏的张彝，颇具才望，其妻病故，“（张）彝意愿尚主，主亦许之”。而这一应当不错的婚姻，却被权臣高肇阻挠，最终未果。此后，再未见关于陈留公主婚事的记录了。

《玫瑰的故事》黄亦玫 古代公主也得羡慕 论离婚与再婚，选择中意的夫婿

逐渐消失的离婚权

古往今来，再婚的前提，一般是婚姻关系的解除，即丧偶或离异。丧偶并无争议，但对公主而言，离异的概念，却与平民有些许不同。公主离婚的原因，有时与驸马卷入政治斗争有关。如汉敬武公主的第二任驸马赵钦被贬为庶人，流放到了遥远的东北。

丈夫被贬为平民，公主怎么办？

所谓连坐之罪，并不会牵涉到皇家成员，即便按夫家关系，公主已是人妇，入了族谱，可在皇权面前，伦理关系也要让步。既然丈夫已成庶人，那就不配为驸马了，所以，他与公主的婚姻关系自当解除，或直接以无效论，换句话说，公主的婚姻状态栏可自动更换为离异。

除了驸马遭到罢黜而离婚，公主还有可能迫于权势而被迫离婚。北魏的长城公主，嫁给了北魏贵族穆真，可穆真被文明太后看中，便动用权势直接勒令公主离婚，让穆真改娶太后的姐姐。公主再嫁、离婚的记录，曾遍布史书，但随着社会风气的变更，这点自由，最后也都因政治局势、礼教约束，而逐渐失去。

宋代三百余年，公主中真正意义上再婚的只有宋太祖之妹燕国长公主，丧夫后，在开国之初再嫁开国功臣高怀德。之后，除了少数民族的辽金等地公主，尚还有离婚自由，在中原王朝或入主中原的王朝中，公主的婚姻就只剩丧偶，没有离异了。

不同于《玫瑰的故事》，在与皇权的博弈中，像黄亦玫一般自由者屈指可数，是男权最终取得了压倒性的胜利。而公主这个原以为手可摘星辰的贵人，也终究成为了用生命践行奇葩规则的可怜女子。文图据中华遗产、微信号“大遗产”